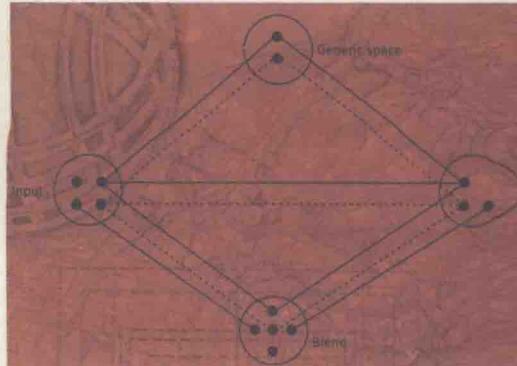


西方语言学前沿书系
认知语言学丛书



[新西兰] John R. Taylor / 著

认知语法

Cognitive Grammar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西方语言学前沿书系

认知语言学丛书

Cognitive Grammar

认知语法

[新西兰] John R. Taylor 著

齐振海 王寅 导读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北京·广州·上海·西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认知语法=Cognitive Grammar：英文/（新西兰）泰勒（Taylor, J. R.）著。
—影印本.—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2013.9
(西方语言学前沿书系·认知语言学丛书)

ISBN 978-7-5100-6895-9

I. ①认… II. ①泰… III. ①认知—语法—研究—英文 IV. ①H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 192453 号

© John R. Taylor 2002

Cognitive Grammar wa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2002. This Adapta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is for sale in the Mainland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

《认知语法》原于2002年用英文出版。本版由牛津大学出版社授权出版，仅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销售。

认知语法

Cognitive Grammar

著 者：〔新西兰〕John R. Taylor

责任编辑：梁沁宁

出版发行：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 <http://www.wpcbj.com.cn>

地 址：北京市朝内大街 137 号（邮编 100010，电话 010-64077922）

销 售：各地新华书店及外文书店

印 刷：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1 mm×1245 mm 1/24

印 张：27.5

字 数：795 千

版 次：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0-6895-9

版权登记：京权图字 01-2007-4593

定 价：68.00 元

西方语言学前沿书系

专家委员会

主任 沈家煊 陆俭明 胡壮麟 桂诗春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言仁	王寅	王立非	王初明	王建勤
王洪君	文秋芳	方梅	石锋	冉永平
冯志伟	宁春岩	朱庆之	任绍曾	刘丹青
刘振前	江荻	杨永林	杨亦鸣	杨信彰
李小凡	李向农	李柏令	李战子	吴海波
吴福祥	岑运强	何自然	汪国胜	沈阳
张博	张伯江	张德禄	陆丙甫	陆汝占
陈永明	胡建华	姜望琪	祝畹瑾	姚小平
袁毓林	顾曰国	钱军	郭锐	高一虹
高立群	黄国文	曹广顺	崔刚	崔希亮
彭宣维	董秀芳	程工	程晓堂	曾晓渝
熊学亮	潘文国			

总策划 郭力

西方语言学前沿书系

海外专家委员会

主任 黄正德 贝罗贝 丁邦新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惠 石定栩 石毓智 冯胜利 朱晓农
刘勋宁 孙景涛 张敏 张洪明 徐杰

总策划 郭力

《认知语法》导读

齐振海 王 寅

一、引言

20世纪50年代，在欧美国家发生了一场“认知革命”，诞生了一门新兴学科——认知科学。认知科学是研究人类从感觉到思维信息处理过程的科学，包括从感觉输入到复杂问题的求解、从人类个体到人类社会的智能活动，以及人类智能与机器智能的性质（史忠植、余志华 1990）。Lakoff & Johnson (1999) 进一步阐明认知科学是研究概念系统的科学，是以经验为依据对心智进行研究的科学，并将认知科学分为第一代认知科学 (first-generation cognitive science) 和第二代认知科学 (second-generation cognitive science)。

第一代认知科学接受了传统的英美分析哲学的观点，主张二元论、符号主义、符号任意观、意义表征论和非隐喻性意义。二元论认为身心分离，主张在脱离身和心的条件下研究心智，只描写由符号所代表的功能关系；符号主义认为人类智能的基本单元是符号，认知过程以符号为基础，各种形式的思维基于符号的形式运算，不考虑符号的意义；符号任意观主张符号与意义分离，两者是一种任意关系；意义表征论认为心智的表征是符号性的，可根据符号间的关系，或符号与外部世界的对应关系获得意义；非隐喻性意义是指所有意义不是基于隐喻和想像而产生的。

第二代认知科学以海德格尔 (Heidegger 1962) 和梅洛-庞蒂 (Merleau-Ponty 1962) 的身体现象学为基础，认为心智的本质源自身体的经验。心智的体验性、认知的无意识性、思维的隐喻性成为其哲学观点。心智的体验性是指人的范畴、概念、推理和心智并不是人对外部世界客观的、真实的反映，是由人的身体经验所获得，

由人的感觉运动系统所形成（Piaget 1972）。人类大部分推理的最基本形式依赖于空间的拓扑关系概念，身体、大脑和环境的互动为日常推理提供了认知基础。认知的无意识性是指人们对心智中的所思所想没有直接的知觉，即使理解一个简单的话语也需要涉及许多认知运作程序和神经加工过程。视觉、听觉、嗅觉等感觉神经加工过程无法被意识，大部分推理也不能被意识。思维的隐喻性是指隐喻基于身体经验，人的日常经验中的相关性会引导人们获得基本隐喻，它是身体、经验、大脑和心智的产物，通过体验获得意义。隐喻使大部分抽象思维成为可能，其基本作用是从始源域将推理映射到目标域，大部分推理是隐喻性的。隐喻是人类思维的特征，存在于人类的文化和语言之中。（王寅 2002, 2005, 2010）

20世纪90年代这10年被称为“脑的10年”。美国神经科学学会1990年在华盛顿召开了首届“脑的10年”科学研讨会，揭开了脑科学的研究的序幕。目前，世界各国认知神经科学领域里的专家普遍赞同：认知是一种生物学现象，与身体的其他系统共同进化，并且源自人类与环境的交互作用。智能体的生物属性以及智能体所处的物理环境与社会环境都会对认知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语言、认知与思维（心智）不仅根植于智能体的身体性，而且根植于智能体的感觉运动系统。人类大脑发展到一定程度，形成两个不对称的半脑，大脑的左半球主要掌管语言和抽象思维。实验表明，大脑的不对称不是一出生就开始的，而是随着幼儿学说话的过程逐渐完成的；语音、语义和句法的加工是颞叶—枕叶—顶叶和额叶神经元连接的结果。21世纪伊始，Howard（2004）提出了第三代认知科学（third-generation cognitive science），即认知神经科学。它采用高科技脑成像技术和计算机模拟技术，阐释认知活动、语言能力与脑神经的复杂关系，揭示人脑高级加工功能的奥秘。（齐振海、彭聃龄 2007）

肇始于20世纪70年代末的认知语言学，是继结构主义语言学和转换生成语言学只重抽象语言系统研究的语境消解潮流之后，在世界语言学发展出现语境重置趋势的过程中，与将意义融入语法研究的系统功能语法（Halliday 1985/1994）和将词汇融入语法研究的词项语法理论（Hudson 1984, 1990）等一起出现的语言学理论（束定

芳、唐树华 2011）。认知语言学素以 Lakoff, Johnson, Langacker, Fillmore, Taylor, Geeraerts, Kay, Fauconnier, Talmy 和 Sweetser 等人物而闻名遐迩。1989 年春，认知语言学第一次国际性会议在德国杜伊斯堡（Duisberg）召开。第二年，成立了国际认知语言学学会（International Cognitive Linguistics Association, ICLA）。目前，德国 Mouton de Gruyter 出版社出版了很多认知语言学方面的专著、论文集和期刊。

认知语言学以语义研究为重心，认为语义即人的概念化，是人类关于世界经验和认识事物的反映，与人类对事物的认知方式及其规律相一致。在语义方面，认知语言学既不区分语义，也不区分语用，只探讨意义在人脑中是如何建构的，研究原型理论、范畴化、概念形成的过程及其加工机制；在语法方面，认知语言学认为对同一真值事件的表达，由于观察者的角度、注意焦点、详细程度的不同，在头脑中形成不同的意象，反映不同的认知。相似的意象抽象出图式，构成完形，并且不断地、隐喻性地被引申而形成相似的概念。不同的图式和意象表现出不同的句义。这样，概念结构体现为语义结构，语义结构又进一步促使词法和句法结构的生成。

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著名语言学家 Langacker 从 1976 年开始，就从事于认知语法的研究，最初称为空间语法（Space Grammar），并分别在 1987 年和 1991 年出版了《认知语法基础》第一卷（理论前提）和第二卷（应用描写），1990 年和 1999 年分别出版了《概念、意象和符号：语法的认知基础》和《语法与概念化》两部认知语法著作。最近，Langacker 又出版了《认知语法入门》（2008）和《认知语法探索》（2009）。在 1990 年的著作中，他进一步阐明了自己的语言观：（1）语言是认知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对语言结构的描写必须表明其认知过程。如果认为人先天具有语言能力，这种能力是语言进化和固化的结果，进化过程离不开人的经验和非语言的心理现象。语言能力与其他认知能力不可分。（2）认知语法认为语言是象征性的，语言构件既包括概念内容又包括语音输入。首先，在一定程度上可分析的多词素符号是非任意的，其他单词素符号也并非完全是任意的，它们具有理据性。其次，词的构成也具有内在的象征性。基于上述观点，认知语法认为

语言表达式体现了人的经验和认知，体现了意义的意象性。意义是语言的中心，句法是语义内容的重组和象征化（symbolization）。

(3) 认知语法认为语义是语言的基础，存在于人的概念化过程中，语义结构即概念结构。句子结构决定于这一概念内容是如何观察、感知和理解的。不同的人从不同的角度对同一事物、同一情景进行观察和理解，会得出不同的结果，反映在语法上就形成了不同的句法结构。这种观察、理解和构造不同内容的过程受认知概念系统、外部世界的经验、目的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句法不是自足的，受语义影响或制约。(4) 意象是认知的一种基本成分，是概念内容在人脑中形成的构思方法。语义的描述离不开意象，每一个表达式都会有一个伴随的意象构造概念内容。语法的象征体系为概念内容提供了系列构造意象的方式。(5) 语言现象是一个程度问题。规范化语言和不规范化语言、语法范畴的划分、词义的范畴、语法词类的区分等，都是程度问题。(6) 隐喻性语言是语言重要的、基本的组成部分，是语言的自然发展，应在理论框架下加以研究。

由于 Langacker 撰写的认知语法著作，理论艰深、内容繁杂，不具备可读性，迫使一般读者特别是语言学专业的初学者望而却步。于是 Taylor 结合 Bybee, Lakoff 和 Talmy 等人的语言学理论，撰写了《认知语法》一书，并由牛津大学出版社于 2002 年正式出版，其目的就是要解决令一般读者、特别是初学者望而却步的难题，为进一步发展和阐释认知语法理论做出贡献。

二、内容介绍

《认知语法》一书涉及“背景介绍”“基本概念”“词法”“名词、动词和小句”“再论意义”“隐喻研究方法”“成语和构式”等七大方面，由 28 章组成。各章结尾处还附有讨论题和重要参考书目，可供读者思考与研读。

第一部分“背景介绍”主要论述认知语法梗概，由 6 章组成。第 1 章论述了认知语法研究范畴及其与认知语言学的关系。第 2、3 章介绍了三个象征单位：音系单位（phonological unit）、语义单位（semantic unit）和象征单位（symbolic unit）。象征单位由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构成，并由[[语义]/[音系]]表示。例如单词“book”

作为一个象征单位应是[[BOOK]/[buk]]，大写代表语义极，小写代表音系极。象征单位是指在人脑中早已固化的形式与意义的结合体（form-meaning pairing），是人们用最少的心力就能从大脑中调动出来可供使用的单位，为表达人类思想、感情提供了可能。如果一个人所要表达的思想、感情恰好与大脑中存在的象征单位一致，他（她）就不必付出更多的心力，如果他（她）所要表达的思想、感情缺乏适合的象征单位，就需要调动语言创造力，运用现存的、简单的、具体的象征单位去投射出复杂的、抽象的语言结构。新的语言结构经过反复使用便在大脑中形成一个象征单位，语言就是这样进化和发展起来的。所以，认知语法才是真正意义上的语言

“最简”方案（Cognitive Grammar is therefore a truly “minimalist” theory of language）（Taylor 2002: 22）。第4章回答了对象征单位理论提出的反对议题。Taylor认为语言中所有的词、词素均为心智加工的结果，是表征概念的符号，是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的结合体。象征单位具有心智性，是联系人类自身与客观世界的桥梁，是人类通过自己的身体同客观世界互动与心智加工的结果。另外，Taylor还指出，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可以通过“图式—例示”方法加以分析和诠释。第5、6章分别论述了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尽管音系单位有自己的组织原则和自治性，但它是一种认知现象，基于人的感知觉、范畴化、概念化、心智表征等能力；语义单位也是一种认知现象，基于人的感知觉、范畴化、概念化及心智表征等能力，并强调语义的整合性。

第二部分“基本概念”包括7章内容，论述了认知语法的认知机制。第7章着重论述了认知语法的“图式—例示”方法。图式是对例示所具有共性的概括与抽象，例示通过增加细节信息体现图式，不同的例示以不同的对比方式反映图式。这种方法被视为一个“纵向”或“垂直”等级结构，在此结构中，突显的基本层次例示是最易被儿童早期习得和命名的，也易于形成心智意象。Taylor主张使用“图式—例示”法分析音系单位、语义单位、象征单位以及语言的各个层次。第8章使用“图式—例示”法分析了音系单位，如元音和辅音的分类。在音系中，基本层次即实际音位。第9章也使用“图式—例示”法论述了象征单位，特别是词类的划分，还介绍了

英语中词类与音系的关系。第 10 章论述了语义研究的三条途径，并且以认知法为主线，阐释了侧面 (profile)、基体 (base) 和语义域 (domain) 等概念。第 11 章论述了名词性和关系性侧面及词类的划分，指出分析关系性侧面、关系性词类 (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等) 都应基于“射体”和“界标”的关系。第 12 章论述了语义单位的组合关系，即将语义单位组合起来形成一个“横向”或“水平”关系，而“纵向”或“垂直”关系则由“图式—例示”关系构成。本章还论述了概念是如何“自下而上”组合的，以及“中心词—补语”“中心词—修饰语”“中心词—同位语”三种构式是如何组合的。第 13 章论述了音系的组合关系，指出语义组合的方法同样适用于音系组合。本章基于句法构式提出了语音构式，并且运用认知语法分析方法，论述了传统音系学音位的组合关系。

第三部分“词法”着重论述了词的内部结构。第 14 章使用“射体—界标”“自治—依存”方法分析了英语词汇的构成规则。第 15 章指出可分析性和生成性之间密切相关，但在音系极、语义极两个层次上它们的情况则截然不同，说明音系和语义具有部分自治性。在本章，Taylor 还提出了对生成性进行量化分析的观点。第 16 章论述了图式竞争现象。Taylor 指出，当两个或两个以上不相容的图式被用来范畴化并形成一个语言单位时，就会出现图式竞争现象。他以名词复数为例做了具体说明。英语的复数有多种图式；构成复数时就需要做出必要的选择，这就导致了图式竞争现象的出现。一般来说，概括图式与具体例示之间的距离越短，该图式就越有可能被优先选用。第 17 章以 6 对参数对象征单位做了详尽的论述：（1）图式性与内容性：象征单位中音系极和语义极的图式抽象程度不同，词都有具体的发音，有语义内容的图式概括程度更是不同。（2）自主性与依存性：音系极和语义极的自主性和依存性的程度也是不同的。（3）挑剔性与随和性：与“依存性”密切相关的是“价” (valence)，即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与其他成分结合使用的情况，结合的情形多种多样，也就是说有不同的挑剔性和随和性的程度。可根据挑剔性和随和性这对参数来区分词、词缀和附着词素。（4）影响力和粘合力：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影响邻近单位和受邻近单位影响的程度也不同，一旦这种影响力发生作用，结果

所形成的复杂形式便倾向于显示出不同的粘合力特征。如复数词素“-s”会受到词干发音的影响，前缀“in-”会受后面首字母发音的影响。很多动词短语的意义受到后面名词的影响，其意义会有所不同。（5）复杂性与简单性：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的内部结构复杂性不同，而且还呈现出不平衡性，象征单位的一面其内部结构可能是复杂的，而另一面就可能是简单的、不可分解的。往往是越常用，就越容易凝固化，其内部结构就可能越不清楚。（6）既定表达与创新表达：音系单位和语义单位的固化性（entrenchment）程度各不相同，有些是常规说法，有些是创新说法，即说话人当场基于特定的语境概念化后临时构建的言语符号。

第四部分“名词、动词和小句”由4章组成。根据Langacker提出的“侧面”与“基体”分析法，名词突显了事物性（thingness），动词突显了时间关系与事件过程。小句则通过对动词语义结构中“时”“体”的详述，取得了一定程度的概念自主性以表明时间关系。名词和动词概念都接受“背景定位（grounding）”和“有界/无界（bounded vs. unbounded）”的制约。第18章首先运用“图式—例示”法区分名词和名词短语，名词属于一种图式或类型（type），如：*house*；名词短语是这一类型中的例示，如：*the house, an old house*。然后，Taylor论述了名词短语接受“背景定位”的具体方法。第19章论述了可数与不可数名词。物质名词本身不能被复数化，因为它们不能显示“单复数”的对立性，它们具有内部同质性、可分性、复制性、边界性。而可数名词具有三维空间，有明确的边界，独特的内部结构及组合方式，如：“*car*”一词有明确的边界，占有一定的空间，是不可切分的。当被拆卸后，它就不再是“*car*”了。与此相反，“*meat*”不管如何切分，它仍旧是一块“*meat*”，只是发生了“大小”变化。可见，认知语法理论认为名词的可数性不仅是由事物本身的特性所决定，还应由人们如何体验和识解事物的方式来决定，而不同的语言有不同的识解事物的方式。第20章主要运用“背景定位”来分析“时”“体”范畴。限定分句是一种确定背景的表述，而确定背景又会受到时、体屈折变化、情态助动词的影响。一个动词标示一个类别（如：*walk*），它的屈折变化标示这个类别的例示（如：*walked*）；一个小句表示一

个过程，而一个确定背景的小句则是这个类别的一例示。同样，动作的完成与未完成也取决于人的体验和识解事件的能力。世上发生的事件具有连续性，事件与事件之间没有明确的界限。如果将一个事件视为完成，则必然突显时间边界，于是就要依靠时间短语来标示。第 21 章论述了小句结构，是从小句所表述的情景类型来对小句、情景中参与者的角色、句法表达以及小句结合方式进行论述的。小句的标示过程构成了一种经由“时间通路”关系，这种“关系”涉及多个方面。只要动词一出现，就要有伴随过程的参与者、语义角色、时间、地点等因素的出现。因此，小句内部结构的构成与小句所表达的情景密切相关。情景类型有：动态过程、静态过程、认知过程、复杂过程等。参与者的数量有 1 个（不及物）、2 个（及物）、3 个（双及物），有些动词可能还会有 4 个参与者，如“sell, buy”等。另外，地点、方式、状态等场景要素也可作为参与者充当主语及非施动者充当主语的情况。于是，英语中有像“there”和“it”这样的抽象词充当主语的句型。

第五部分为“再论意义”，由两章构成。第 22 章论述了语义域（domain），它提供了对语义单位进行概念化的知识构架。为了解释简单语义单位是如何结合成更大构式的，就必须涉及“语义域”的问题。本章进一步论述了语义域的作用、语义域的知识等。一组语义域可以构成一个语义矩阵，基于语义矩阵，人们就可以描写一个概念（或词）。并不是所有的语义域都处在相同的地位，对于一个概念（或词）来说，有些语义域处于更重要的位置。而且一个词在不同场合的使用，所涉及的语义域并不完全相同，就是说激活了域内知识的不同方面。这一论述验证了词义不是固定不变的说法，而是在特定用法的语境中被建构出来的（constructed）或是浮现出来的（emerging）。第 23 章论述了语义网络和复杂范畴。一个词有许多不同的发音，其意义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因此一个象征单位不能被视为单一的语义单位与单一的音系单位的结合体，而是语义表征网络和音系表征网络的结合体。如“吃牛排”和“吃冰淇淋”是不同的“吃”，“发明电视”“修理电视”“搬运电视”“看电视”“为电视写作”等表达中的“电视”有不同的含义，印证了上述结论：语义是在不同用法的语境中被建构出来的。正是由于概念

或词具有这种变化的语义网络，才构成了复杂范畴。

第六部分“隐喻研究方法”由3章组成。第24章在介绍Lakoff的概念隐喻基础上，对其提出了不同的看法。Lakoff & Johnson (1980)认为隐喻普遍存在于日常思维和语言之中，它不仅是语言修辞问题，也是人类的思维方法。抽象概念自身不能被概念化，只有通过隐喻才能实现，因此隐喻不是语言性的，而是思维性的。后来，二人又不断地修改他们的隐喻理论，向概念整合方向发展。但是许多学者，如Langacker和Talmy在他们的研究中很少论及概念隐喻理论，Wierzbicka, Jackendoff, Taylor等还批判了概念隐喻理论，认为概念隐喻解决不了认知科学和认知语言学的诸多问题。Taylor也对概念隐喻理论作了如下批评性评介：(1)要让目标域被映射，必须有一种先于目标域的概念，那么它是什么？源域中的什么成分可以被映射到目标域，这本身就预设了存在某种先入隐喻结构。我们并不否认隐喻可使目标域的概念化更为丰富，可影响我们的行为方式，但值得商榷的是隐喻是否能创造人类推理、时间、道德等概念。通过具体而谈论抽象，就好像是在通过客观来谈论主观一样，是否太绝对了？(2)如果能够在两个域间建立映射关系，两者间就必须有某种程度的相似性，而Lakoff & Johnson只强调了隐喻可以创造相似性。(3)对于死隐喻来说，很难再说目标域是根据隐喻映射来认识的。(4)有些隐喻表达是跨域映射理论解释不了的，如：

“The surgeon is a butcher.”究竟有哪些成分可以映射过来？哪些不行？人们是如何理解这句话的隐喻义的，似乎还需进一步研究。Taylor提出可用“图式一例示”方法来诠释概念隐喻，它相当于一个概括性图式，而具体的隐喻表达相当于一个例示。而且，它具有层级性，即同一类的概念隐喻具有不同的概括性。第25章首先论述了Jackendoff & Langacker对动词“go”的分析：“go”的非空间用法不一定具有隐喻性，说明研究隐喻可用其他的方法。第26章主要在上述的基础上提出研究隐喻的其他方法，如“跨域相似性”“图式概念化”“意象图式”“概念整合”等理论，可以代替概念隐喻的跨域映射。“跨域相似性”理论认为：本体和喻体之间的相似性并不是像Lakoff & Johnson所说的那样是通过隐喻创造出来的，而是两者之间所固有的，隐喻是基于两者之间的相似性而生成的。“图式

“概念化”理论认为：一个语言表达同时包括抽象用法和具体用法，不一定是跨域映射的结果，而是两者在图式概念化的基础建立起来的，是将两个域中共同成分抽象出来的结果。Langacker 抽象运动的例子恰好说明了这一点，存在一个抽象的图式，然后从这个图式出发而形成了具体例示。Johnson & Talmy 的“意象图式”理论，以及Fauconnier & Turner的概念整合理论都很好地解释了隐喻理论。

第七部分的“成语和构式”由两章组成。第 27 章论述了成语、套语和固定表达。第 28 章论述了“构式”。Taylor 指出成语包括固定表达法、短语、常规搭配、熟语、隽语、谚语、智言妙语等。在某种程度上说，语言知识就是成语知识。任何语言知识或多或少都具有成语特性。在意义方面，成语有时具有可分性，有时不具有可分性。在形式上，成语并不总是固定不变的。成语在语法中居于中心地位，必须一个一个地学习。结构可定义为可分的语言结构。在认知语法里，有音系结构、语义结构和象征结构三种结构形式。这些结构可以组成图式结构，而后再组成更大的语法结构。结构图式的能产性取决于例示的多寡和固定性。结构性成语，或形式成语，主要由结构图式组成，其中某些成分可以被替换，如“the more... the more...”即是一例。结构性成语既与词汇有关，也与句法有关。因此，它的结构及语义只有通过学习才能获得。

三、简评

1. 认知语法与生成语法的差异

认知语法与生成语法的不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1）语言研究的本质是什么？（2）语言系统的本质和语法的本质是什么？（3）意义的本质是什么？

第一个问题是关于如何从事语言研究，即怎样的理论模式更适合研究语言？Chomsky 认为语言可以被描述为一个算术系统，就像逻辑或数学中自动理论那样，语言学是一门形式科学。他在寻求离散的范畴和绝对的原则时，严格遵守“经济”原则，即在建立某一语言的语法时，将“经济”原则放在首位。而 Langacker 则将语言喻为“生物”，认为语言更像是一种生物机体，与心理的精确性相比，对经济的考虑应退居其次。在对语言结构的认知表达中，

冗繁应该是允许的。鉴于此，生成语法所信奉的语法模式是从简的（minimalist）、演绎的（reductive）、从上到下的（top-down）；而认知语法所信奉的语法模式是从繁的（maximalist）、非演绎的（non-reductive）、从下到上的（bottom-up）。“从简的”是说应采用最少的、必须的、理论上的和描写上的装置来描写语法，即：语法越简单越好。一个“简化”了的语法模式假设：如果某语法的规则能充分描写某一特定结构的构成，那么，该结构就完全没有必要单独地在该语法中列出来。如果说生成语法的模式是“从上到下”的，是指该模式强调“运算”的特点：任何能从总原则中推导出来的都将在语法上被删除，因为这些具体的规则是可以“运算”出来的，而不必列出来。认知语法信奉的是以使用为基础的模式（usage-based model），在语言描写中采取的是“从繁”的原则，认为语言系统是约定俗成的单位庞大、高度冗繁的总汇。这些单位从非常概括的到非常具体的，它们之间没有明显的差别。此外，认知语法认为语法模式应该是非简化的。语法应该包括描写具体结构的规则或句型和与此相关的个别知识。图式和例示代表了语言知识的不同侧面。因此，它们具有“单位”的身份，应该归入某一语言的语法中。最后，认知语法采用的是从具体到总体的方法，不仅仅关注总的原则，还关注不同的、约定俗成的例示，研究有关句型的实际扩展以及影响它的因素。由于句型是从具体的实例中抽象出来的，因此，还需要研究抽象化的过程。

在第二个问题上，生成语法采用“模块论”（modular theory）。就语言系统来说，Chomsky认为，人类的认知系统可划分为一些子系统，而语言系统只是其中的一种。语言系统有别于人类其他符号系统，因而，它是自主的，对它的描写无需借助其他认知系统。语言表达的是心理结构中的一个独立的“模块”。这便是所谓“模块论”中的一个独立层面。就语法来说，生成语法也是借助“模块论”来诠释其语法理论的。它认为语法是语言结构中的一个独立的部分。语法系统是由若干个子系统构成的，每个子系统都相对独立。因此，句法不同于词汇和语义。语法范畴是以形式特征而非以语义特征为基础。说话者可以不顾及语义，而仅仅依靠语法结构就能判断句子是否合格。认知语法则对“模块论”持否定态度，认为

语言涉及其他认知系统，因此，应将它视为整个心理组织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从本质上来说，语法是象征性的（symbolic），不能独立于语义和心理结构。人们只能借助象征单位来描写语法，而词汇、语素和句法一起构成了象征结构的连续体。基本的语法范畴（如名词、动词）可从语义上进行描写。所谓“合格”往往是一个程度上的问题，是语义因素和语用因素合力的结果。生成语法把语法看成是一种生成装置（generative device），而认知语法则认为语法仅仅给说话者提供了象征资源的总汇。运用这些资源构造和评价适当的表达是说话者，而不是语法借助它们的概括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予以实现的。

在第三个问题上，生成语法把有关意义的“概念观”排除在语言学之外，认为语言表达的意义可以借助真值条件来进行描写，并且认为形式逻辑就适用于语言描写。生成语法还认为语义有别于语用：前者是关于语言的意义，后者是关于语言外的意义。类似于隐喻义和引申义不是语言应该描写的。认知语法认为意义等同于概念形成的过程，应借助于认知过程得以解释，形式逻辑无法准确地描写语义结果。语义学应更确切地被看成是包罗万象的。语义学和语用学的区别完全是人为的。隐喻义和引申义属于词汇和语法的核心部分，是当前应该深入研究的对象。完全不带隐喻义的句子只占少数。尽管我们可以区分“字面义”和“隐喻义”，然而，这两类词语的界定难以划分清楚。

尽管 Langacker 和 Chomsky 都把语言看成是心理的一个有机的子系统，Chomsky 还把语言看成是一个形式系统。对此，认知语法有不同的看法，认为语言结构最终可以归结为一些不断出现的神经活动的模式，语言结构的多重复杂性决定它更像一个生物有机体，而不像电脑程序或逻辑演绎系统。因此，认知语法认为单纯的形式化并不能把握某个特定语言现象的全部。（龚放 2001）

2. 认知语法与神经科学的关系

认知语法在其发展过程中受到“连通论”的影响。“连通论”是一种计算机模拟人脑的理论，是认知神经模拟的产物。该理论认为，人脑天生具有寻求和建立事物间联系的倾向性或意向性，人们